

# 財團法人曹公農業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

## 108 年度行政監督報告

本會法人主辦單位：農田水利處

### 一、基金與營運概況

本會主管之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曹公農業水利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財團法人)其成立宗旨、基金概況及營運概況等基本資料，整理如下表。

表 1、財團法人基本資料表 單位：千元；%

成立宗旨	基金概況(註 1)				營運概況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註 2)		年度收支餘絀		
	設立基金總額	期末基金總額	原始捐助占比	累計捐助占比	年度補助金額	年度委辦金額	收入	支出	餘絀
農田灌溉自動化之研究發展、辦理或協助與農田水利有關之農業生態環境保護及農田災害預防與搶救等技術、水資源開發保護及水污染追蹤處理、農業工程技術研究改進與協助培養農田水利工作人才及農業科技研習與交流為宗旨。	500,000	500,000	100%	100%	0	0	32,650	31,535	111

註 1：財團法人基金之計算，係依據 99 年 1 月 21 日主計處研商「監察院糾正行政院，有關財團法人預算書編送認定相關事宜」會議紀錄計算公式計算之，並自 108 年 2 月 1 日起，改依「財團法人基金計算及認定基準辦法」辦理。

註 2：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係指政府以「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其他補助及捐助」科目列支或委託辦理業務之經費列帳者(包括各政府機關補捐助或委辦部分)。

## 二、人事管理

本會已就「財團法人法」、「政府捐助之農業財團法人從業人員薪資處理原則」、「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等相關法規及立法院相關決議，檢討財團法人之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與組成、董事、監察人及從業人員(包括專任董事長、經理人、專任顧問或研究、技術及其他專業從業人員)之薪資與兼職費管理、退休(伍、職)軍公教人員及政務人員停止領受月退休金(月退職酬勞金)及用人費結構與消長情形，其檢討情形如下：

### (一)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與組成

表 2、財團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與組成情形一覽表 單位：人

屆次與任期(註 1)	董事				監察人			
	人數	本會遴聘人數 (註 2)	性別組成		人數	本會遴聘人數 (註 2)	性別組成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本(第 7)屆董事及監察人，其任期為 108 年 6 月 9 日至 112 年 6 月 8 日。	15	8	13	2	5	1	5	0

註 1：以當年度 12 月 31 日在任之屆次填具屆次與任期。

註 2：本會遴聘人數之計算依財團法人法第 48 條至第 50 條規定辦理。

表 3、財團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與組成檢討情形

檢討結果	待改善事項(針對不符合部分填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財團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與組成均符合評核指標。 <input type="checkbox"/> 財團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與組成有部分不符合評核指標	

評核指標：

1. 財團法人是否依章程規定改選?
2. 財團法人屆次改選之連任董事人數，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第 48 條之規定?
3. 財團法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第 48 條及第 49 條之規定?
4. 財團法人由本會遴聘之董事及監察人人數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第 48 條至第 50 條之規定?

### (二)董事、監察人及從業人員之薪資與兼職費管理

表 4、財團法人董事、監察人及從業人員之薪資與兼職費管理檢討情形

檢討結果	待改善事項(針對不符合部分填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財團法人董事、監察人及從業人員之薪資與兼職費管理均符合評核指標。 <input type="checkbox"/> 財團法人董事、監察人及從業人員之薪資與兼職費管理有部分不符合評核指標	

評核指標：

1. 董事長或經理人之薪資基準，是否符合「政府捐助之農業財團法人從業人員薪資處理原則」（以下簡稱薪資處理原則）第3點相關規定？
2. 專任顧問或研究、技術及其他專業從業人員之薪資基準，是否符合薪資處理原則第4點相關規定？
3. 從業人員獎金及其他給與之支給項目、對象、數額（或上限）及其他條件等是否業明定於其管理規定中，並陳報本會核定或備查？（即是否符合薪資處理原則第5點第1項規定？）
4. 從業人員支領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以外之其他獎金，是否依本會所設具體財務指標予以評核？各項獎金合計是否逾每人每年4.4個月薪給總額之上限？（即是否符合薪資處理原則第5點第2項規定？）
5. 從業人員之各項給與支給基準之合理性是否定期依薪資處理原則第3點至第5點所定衡酌因素檢討，並提董事會報告？（即是否符合薪資處理原則第6點規定？）
6. 從業人員之薪資規定，與薪資處理原則所定不符者，是否有配合會計年度或新僱用契約修正？（即是否符合薪資處理原則第7點第1項規定？）
7. 從業人員之薪資基準及其核定或備查等辦理情形是否由主管機關於網頁登載？（即是否符合薪資處理原則第7點第2項規定？）
8. 從業人員之薪資事宜，未依薪資處理原則辦理者，是否仍有接受本會及所屬各機關補（捐、獎）助之情事？（即是否符合薪資處理原則第7點第3項規定？）
9. 財團法人之董事、監察人為軍公教人員者，其兼職費之支給，是否依軍公教兼職費支給規定辦理？

### (三)退休(伍、職)軍公教人員及政務人員停止領受月退休金(月退職酬勞金)及辦理優惠存款

表5、退休(伍、職)軍公教人員及政務人員停止領受月退休金及辦理優惠存款檢討情形

檢討結果	待改善事項(針對不符合部分填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退休(伍、職)軍公教人員及政務人員停止領受月退休金及辦理優惠存款情形符合評核指標。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伍、職)軍公教人員及政務人員停止領受月退休金及辦理優惠存款情形有部分不符合評核指標	

評核指標：

1. 所屬再任該財團法人之退休公務人員是否已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規定停止領受月退休金之權利及停止所支領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辦理優惠存款事宜？（即是否符合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 77 條規定）
2. 所屬再任該財團法人之退職政務人員是否已依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規定停止領受月退職酬勞金？
3. 所屬再任該財團法人之退休（伍、職）教育人員及軍職人員、政務人員是否已依立法院歷來相關決議，扣減再任人員之薪津？
4. 財團法人未依立法院決議辦理者，本會對該財團法人是否不予編列預算補、捐助或委辦業務？

#### (四)用人費結構及消長情形

表 6、財團法人用人費結構及消長情形分析 單位：千元；人；%

科目名稱	決算數[A]		各科目占比[A/Bx100%]		用人費占比[B/Cx100%]		用人費結構分析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專任董事長薪資	0	0	0	0	11.15	20.02	本基金會人員任用精簡，人員薪資及獎金發放基準皆符合薪資處理原則規定。
薪資(不含專任董事長薪資)	1,780	4,924	50.65	72.37			
獎金	874	805	24.87	11.83			
退休、撫卹金及資遣費	394	524	11.21	7.70			
其他(含超時工作報酬、津貼、保險費、福利費等其他項目)	464	550	13.20	8.08			
用人費用總計[B]	3,514	6,804					
支出總額決算數[C]	31,525	33,990					
現有總員額	8	12					

註：本表用人費用總計應與「農業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決算書用人費用彙計表所列相同。

### (五)小結

財團法人人事管理部分無待改善事項。

表 7、財團法人人事管理之待改善事項及策進作為

待改善事項	策進作為
無	無

## 三、財務管理

### (一)財務監督辦理情形

本會已依「財團法人法」、「預算法」、「決算法」、「農業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相關規定，檢討財團法人之財務管理狀況，並就監督狀況，整理如下：

表 8、財團法人財務管理監督情形

監督目標	達成情形(註 1)	待改善事項
(一)預算內容及送審時程是否符合「農業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	是	無
(二)本會及所屬機關對財團法人補(捐)助及委託辦理計畫，是否本零基預算精神，參酌以往年度執行績效編列預算。	不適用	
(三)預算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時，是否確實依「財團法人預算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時之執行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是	
(四)對財團法人執行政府補(捐)助及委託辦理計畫，是否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及「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委託研究計畫管理要點」等規定確實考核。	不適用	
(五)是否確實督促財團法人編列預算辦理政策宣導，應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並就其執行情形加強管理。	不適用	
(六)是否定期實地查核財團法人財務運作狀況及投資情形等。	是	
(七)是否確實評估政府對財團法人之捐助效益，列入決算辦理，並作為以後年度編列相關預算之參據。	是	
(八)決算內容及送審時程是否符合「農業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	是	

(九)財團法人財產管理及運用，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第 19 條及本會相關子法規之規定。	是	
--	---	--

註 1：財團法人倘無接受政府補(捐)助、委託辦理計畫及編列預算辦理政策宣導之情形，表內第(二)、(四)、(五)項之「達成情形」欄，請填列「不適用」。

## (二)投資情形

表 9、財團法人投資情形 單位：千元

投資項目 (註 1)	投資金額 (註 2)	動用基金投資	經董事會決議	報本會核准
台幣定存	58,61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投資財產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理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理由：
台幣定期投資型保單	449,2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投資財產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理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理由：

註 1：投資項目請參照財團法人法第 19 條第 3 項所定項目。

註 2：投資金額請填寫當年度 12 月 31 日為止之金額。

## (三)小結

財團法人財務管理部分無待改善事項。

表 10、財團法人財務管理之待改善事項及策進作為

待改善事項	策進作為
無	無

## 四、績效評估

本會業就財團法人之整體運作情形及其年度目標之績效評估結果，檢討如下：

### (一)財團法人整體運作情形

財團法人年度目標符合原捐助章程及設立目的、原捐助目的已透過年度目標之達成而實現。

1. 辦理「曹公雜誌、祭典及路跑盃等系列宣傳活動」。
2. 辦理「臺灣高雄農田水利會非事業用地烏松區烏松段4地號等19筆及其週邊土地收益策略研究計畫」。
3. 辦理「臺灣高雄農田水利會工程生產履歷網頁平台設計及管理系統建制研究計畫」。
4. 辦理「高雄農田水利會旗山圳一幹線進水口易致災區域調查與災害熱點分析研究計畫」。
5. 辦理「高雄農田水利會非事業用地無法出租空地-申請停車場標準作業評估程序計畫」。

6. 辦理「高雄農田水利會財務處理原則修編」。
7. 參與國外農業水利相關交流、觀摩水利建設及經營管理成功案例之活動。
8. 贊助農田、水利等相關研究單位之年會暨學術研討會，以協助其業務之推展。
9. 推動本基金會相關業務之公共關係。
10. 研究計畫成果之推廣。

## (二)財團法人績效評估結果

表 11、財團法人績效評估結果

年度目標達成情形		綜合評估(註2)	整體運作成效/缺失(註3)
年度目標	達成度(註1)		
研究計畫	100%	良好(10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完成舉辦曹公文化季-2019會長盃路跑活動。</li> <li>2. 完成舉辦曹公文化季-曹公祭典活動。</li> <li>3. 完成頒發曹公文化季-108年度曹公獎，獲獎人：邱議瑩-新台幣100,000元整。</li> <li>4. 完成曹公史蹟雜誌出刊計畫。</li> <li>5. 完成臺灣高雄農田水利會非事業用地烏松區烏松段4地號等19筆及其週邊土地收益策略研究計畫。</li> <li>6. 完成臺灣高雄農田水利會工程生產履歷網頁平台設計及管理系統建制研究計畫。</li> <li>7. 完成高雄農田水利會旗山圳一幹線進水口易致災區域調查與災害熱點分析研究計畫。</li> <li>8. 完成高雄農田水利會非事業用地無法出租空地-申請停車場標準作業評估程序計畫。</li> <li>9. 完成高雄農田水利會財務處理原則修編。</li> <li>10. 參與6場國外農業水利相關交流、觀摩水利建設及經營管理成功案例之活動。</li> </ol>
參與各項學術研討會	100%		
舉辦宣揚曹公理念及功績-曹公雜誌、祭典及路跑活動	100%		
研究計畫成果推廣	100%		

註 1：年度目標達成度計算公式為實際值/目標值，最高以 100%計；如某項目標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致未能達成，經簽奉本會法人主辦單位主管核定後，該項可予免計達成度。

註 2：綜合評估：綜合評估分數計算公式為各項目標達成度×權重×100 後加總所得之和；90 分以上，請填「良好」；80 分以上未達 90 分，請填「尚可」；未達 80 分，請填「待改善」（請於設定年度目標時一併設定權重；如未設定，則權重視為相同）。

註 3：請就財團法人整體運作情形，以條例方式敘述重要成效或待改善缺失。

### (三)小結

財團法人績效評估部分無待改善事項。

表 12、財團法人績效評估之待改善事項及策進作為

待改善事項	策進作為
無	無

## 五、法制規範

本會已就財團法人之章程與制度，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予以檢討，檢討情形如下：

### (一)財團法人管理制度訂定情形

表 13、財團法人管理制度訂定情形

財團法人應建立或訂定之制度或規範	訂定情形
是否建立人事制度，並報本會核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理由：
是否建立會計制度，並報本會核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理由：
是否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報本會核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理由：研議中。
是否建立稽核制度，並報本會核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理由：研議中。
是否依本會之指導，訂定誠信經營規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理由：研議中。

### (二)財團法人法規檢討情形

表 14、財團法人捐助章程檢討情形

財團法人之捐助章程是否符合財團法人法規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不符合處：

### (三)其他推動健全財團法人法制規範之具體事項

財團法人未來擬依「財團法人法」及相關子法規修訂相關法規。

#### (四)小結

依照財團法人法訂定誠信經營規範，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

表 15、財團法人法制規範待改善事項及策進作為

待改善事項	策進作為
無	依照財團法人法訂定誠信經營規範，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

#### 六、其他監督事項

##### (一)資訊公開情形

表 16、財團法人資訊公開情形

財團法人應主動公開資訊	資訊公開情形(註 1)
預算書、決算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主動公開，公開方式：農委會網站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主動公開，理由：
風險評估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主動公開，公開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主動公開，理由：尚未製作
監察報告書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主動公開，公開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主動公開，理由：尚未製作
前一年度之接受補助、捐贈名單清冊及 支付獎助、捐贈名單清冊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主動公開，公開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主動公開，理由：尚未決定公開方式

註 1：財團法人資訊公開方式，除本會另有指定公開方式外，應選擇下列方式之一為之：

1. 刊載於新聞紙或其他出版品。
2. 利用電信網路傳送或其他方式供公眾線上查詢。
3. 提供公開閱覽、抄錄、影印、錄音、錄影、攝影、重製或複製。

##### (二)本會主管財團法人管理系統填報情形

表 17、財團法人於本會主管財團法人管理系統填報資料情形

本會主管財團法人管理系統填報資料	填報情形
單位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報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填報未完整，未填報部分：
董事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報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填報未完整，未填報部分：
監察人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報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填報未完整，未填報部分：
法人登記財產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報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填報未完整，未填報部分：
年度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報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填報未完整，未填報部分：

(三)以前年度行政監督報告及實地查核所列待改善事項之改善情形

表 18、財團法人以前年度行政監督報告或實地查核所列缺失改善情形

以前年度行政監督報告待改善事項及實地查核所列缺失事項	改善情形
<p>人事管理：</p> <p>1. 人事規章中，有關未盡事宜比照水利會，但水利會為公法人，基金會建議應比照勞基法。</p> <p>2. 董事性別比率，建議應增加女性之比率。</p>	<p>1. 人事規章未盡事宜部分已於 107 年 8 月 15 日第六屆第八次董事、監察人聯席會議修改人事管理規則。</p> <p>2. 董事性別人數比率已朝三分之一努力。</p>
<p>財務管理：</p> <p>1. 查核表第 8 頁，106 年度預算書於 105 年 9 月 27 日才經董事會通過，不符合規定。未來請務必於 7 月底前開董董事會並報送主管機關。</p> <p>2. 查核表第 12 頁，法人有進行投資(購買定存保單)，不符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農業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十二點「政府捐助之農業財團法人依第一項規定管理使用財產時，不得動支設立基金及政府或其他公法人捐贈之基金」之規定，建議經儘速改正。</p> <p>3. 建議會計制度可參考範本訂定，並包含內控機制。</p> <p>4. 抽查部分憑證，買受人有缺漏，請補正。</p>	<p>1. 預算書已於 7 月底前召開董事會審查通過後報送主管機關。</p> <p>2. 定存保單將於 111 年 5 月陸續到期，期間至期滿解約入會庫後將不再購買，以符合監督要點之規定。</p> <p>3. 本會已參考會計制度範本。</p> <p>4. 部分憑證買受人缺漏情形已補正。</p>
<p>績效評估：</p> <p>1. 有關土地清查，建議應量化呈現</p> <p>2. 建議架設基金會官網</p>	<p>1. 本研究計畫關於土地清查部分已朝量化呈現。</p> <p>2. 本會已架設基金會官網。</p>
<p>法制規範：</p> <p>1. 捐助章程第十條、第十一條之用詞，建議應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農業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第十一點以及「農業財團法人財務處理作業規範」第十三點修正。</p> <p>2. 捐助章程第十二條有關董事連任之規</p>	<p>1. 本會捐助章程第十、十一、十二、十六、十七、二十條已於 108 年 4 月 26 日第六屆第十次董事監察人聯席臨時會議修訂。</p>

<p>定，請依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財產登記董監事任期及退場注意事項」做修正。</p> <p>3. 捐助章程第二十條有關重度決議事項，請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農業財團法人設立及許可要點」第十三點之內容做修正。</p> <p>4. 查核表第 19 頁，3.1.1「名稱、目的、主事務所及分事務所」應增加第 2 條。</p>	
<p>其他：</p> <p>1. 法人動用經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購買保單乙事，請儘快提出解決方案。</p> <p>2. 財團法人法已於今年(107年)6月27日三讀通過，建議請法人進一步了解相關規定</p>	<p>1. 本會保險單於 108 年 12 月至 111 年 5 月份陸續到期，日後不再投保相關保險契約，已投保之保險契約俟契約滿期後領回保險滿期金歸入會庫。</p>

**(四)其他本會法人主辦單位監督情形**

(無)

**(五)小結**

財團法人其他監督事項部分無待改善事項。

表 19、財團法人其他監督事項之待改善事項及策進作為

待改善事項	策進作為
無	無

**七、檢討與建議**

財團法人依財團法人法規定，應訂定誠信經營規範，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